

全民健康保險

(全民健保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/>)

台灣政府法令規定凡外籍學生來台就學者，**擁有居留證後並在臺居留滿六個月**，指進入臺灣地區居留後，連續居住達六個月或曾出境一次未逾三十日，其實際居住期間扣除出境日數後，併計達六個月後，需在其就讀之學校或居住地區公所辦理參加全民健保，每個月須繳交 **NT\$826**。(健保計費期間：春季班入學者，8月~1月/2月~7月；秋季班入學者，3月~8月/9月~2月)

另外，外籍人士可依附於有工作的配偶或直系血親，請至其配偶或直系血親的投保單位，以眷屬身分補辦理投保。

全民健康保險係屬強制性保險，凡符合投保條件的民眾均應依規定參加全民健康保險。若不依規定參加保險，處新台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的罰鍰，並追溯合於投保條件之日起補辦投保；於罰鍰及保險費未繳清前，暫不予保險給付。上述罰鍰，經書面通知限期繳納，屆期仍未繳納者，移送強制執行。

* 依附學校加保注意事項

1.加保：

- (1)第一次加保之外國留學生，於取得居留證滿6個月後，攜帶2吋照片一張、居留證正本和正、反面影本以及連續在台居住六個月證明文件-"外國人居留證明"(向移民署申請)，至國際處及衛保組辦理加保手續。
- (2)如你是要轉入南華大學投保，請向原單位申請轉出證明單並攜帶居留證正本和正、反面影本至國際處及衛保組辦理加保手續。
- (3)依附學校投保外籍學生，第1學期需繳交當年9月至次年2月的健保費用，第2學期繳交3月至8月的健保費用(每月NTD826 健保費*6個月=NTD4,956)。

2.退保：因畢業、休學、退學等情形將離境者，請至國際處及衛保組申請辦理退保與退費手續。

3.轉出：因畢業將留台工作之同學或轉學，請向國際處及衛保組申請辦理健保轉出手續。

4.如果遺失了健保卡，怎麼辦呢？

如果資料變更或遺失，須換發健保IC卡者，請攜帶2吋照片一張至郵局或中央健康保險局申辦，並繳交工本費200元。

5.就醫方式：

外國留學生於加保後，將會取得「健保卡」。同學們可憑「健保卡」及居留證至各健保特約醫院或診所就醫，惟仍須自行負擔掛號費及部分醫療費用。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於110年1月1日起調整第六類地區人口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行負擔之保險費，由每月新臺幣749元調整至826元。